

中国技术经济学会

关于下达《“领跑者”标准评价要求 晶体硅光伏组件》等 两项团体标准制修订计划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中国技术经济学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现将《“领跑者”标准评价要求 晶体硅光伏组件》和《“领跑者”标准评价要求 并网光伏逆变器》两项团体标准制修订计划（见附件），下达你单位，请组织主要起草单位，抓紧落实和实施。在标准起草过程中要加强与有关方面的协调，广泛听取意见，保证标准质量和水平，按时完成标准制修订任务。

【附件】《“领跑者”标准评价要求 晶体硅光伏组件》等两项团体标准计划
项目汇总表



【附件】

《“领跑者”标准评价要求 晶体硅光伏组件》等两项团体标准计划项目汇总表

序号	计划编号	中文名称	制修订	采用国际标准	项目周期 (月)	提出单位	归口单位	起草单位
1	20220157	“领跑者”标准评价要求 晶体硅光伏组件	制定	无	12	企业标准“领跑者”工作委员会	中国光伏行业协会、中国技术经济学会	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、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、晶澳太阳能有限公司、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等
2	20220158	“领跑者”标准评价要求 并网光伏逆变器	制定	无	12	企业标准“领跑者”工作委员会	中国光伏行业协会、中国技术经济学会	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、阳光电源股份有限公司、华为技术有限公司、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等